证券代码:688717 证券简称:艾罗能源 公告编号:2025-051

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04日（星期四）10:00-11: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5年11月27日(星期四)至12月03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solaxpower.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10月30日发布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12月04日(星期四)10:00-11:00举行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04日(星期四)10:00-11: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李新富先生

董事会秘书:盛建富先生

财务总监:闫强先生

独立董事:林秉凤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 投资者可在2025年12月04日 （星期四）10:00-11: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11月27日(星期四)至12月03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solaxpower.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电 话:0571-58597001

邮 箱:ir@solaxpower.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26日

证券代码:603033 证券简称:三维股份 公告编号:2025-062

三维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三维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叶继跃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74,549,972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36.32%。本次解除质押9,750,000股,本次解除质押后,叶继跃先生剩余质押股份172,881,000股,约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46.16%,约占公司总股本的16.77%。

●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叶继跃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张桂玉女士合计持有公司股份439,473,012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42.62%,本次解除质押后,叶继跃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张桂玉女士累计质押公司股份209,636,900股,约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47.70%,约占公司总股本的20.33%。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具体情况

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叶继跃先生关于办理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通知，叶继跃先生于2025年11月24日解除了质押给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支行9,75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叶继跃
本次解质股份	9,750,000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2.60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95
解质时间	2025年11月24日
持股数量	374,549,972股
持股比例(%)	36.32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172,881,000股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46.16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6.77

叶继跃先生本次解质押的股份暂无后续质押计划。未来如有变动,叶继跃先生将根据实际情况及时履行告知义务,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人股份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叶继跃	张桂玉
持股数量	374,549,972股	64,923,040股
持股比例(%)	36.32	6.30
本次解除质押后剩余质押数量	172,881,000股	36,755,900股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占其所持股份的比例(%)	46.16	56.61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16.77	3.56

（注:以上数据如果有误差,为四舍五入所致。）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叶继跃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张桂玉女士合计持有公司股份439,473,012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42.62%,本次解除质押后,叶继跃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张桂玉女士累计质押公司股份209,636,900股,约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47.70%,约占公司总股本的20.33%。

特此公告。

三维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88289 证券简称:圣湘生物 公告编号:2025-072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3日(星期三)上午9:00-10: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5年11月26日(星期三)至12月2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dmb@sansure.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10月31日发布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12月3日上午9:00-10:00举行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3日(星期三)上午9:00-10: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戴立忠先生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彭铸先生

董事会秘书:黄强先生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12月3日（星期三）上午9:00-10: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11月26日(星期三)至12月2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dmb@sansure.com.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证券部

电话:0731-88883176-6018

邮箱:dmb@sansure.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26日

证券代码:603119 证券简称:浙江荣泰 公告编号:2025-087

浙江荣泰电工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03日(星期三)下午13:00-14: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5年11月26日（星期三） 至12月02日 （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public@glorymica.com)进行提问。浙江荣泰电工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公司已于2025年10月31日发布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12月03日(星期三)下午13:00-14:00举行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03日(星期三)下午13:00-14: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总经理:郑敏敏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陈弢

独立董事:纪茂利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12月03日(星期三)下午13:00-14: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11月26日（星期三） 至12月02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public@glorymica.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吴婷圆

电话:0573-83625213

邮箱:public@glorymica.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浙江荣泰电工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6日

证券代码:603389 证券简称:*ST亚振 公告编号:2025-106

亚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目前,亚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吴涛先生没有在未来36个月内改变公司主营业务或者对主营业务做出重大调整的明确计划,或对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主要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明确计划,或公司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明确重组计划,或将其控制的其他资产通过公司借壳上市的计划或安排。

●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公司股票自2025年4月8日最低价至11月25日收盘期间,累计涨幅达到922.47%,公司股票交易15次触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股票涨幅严重高于同期行业及上证指数涨幅,但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当前公司股票价格走势已呈现出市场情绪过热及非理性炒作的特征,交易风险极大,存在短期大幅下跌的风险。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官方网站发布的最新滚动市盈率和市净率数据(更新日期:2025年11月24日)显示,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为亏损;市净率为48.70,严重高于同行业水准。

●生产经营风险。公司2025年前三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141.23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3,355.48万元，实现营业收入15,833.65万元(未审计)。公司股票已于2025年5月6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负值，且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公司股票将面临终止上市风险。

●子公司收入不确定性风险。广西锆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锆业")与公司本次交易整合能否达到预期效果存在不确定性。若广西锆业业务的持续开展受宏观经济、行业周期、下游市场、技术研发、环保安全、组织实施等多种因素影响,能否顺利达到预期盈利水平存在不确定性。如果在业绩承诺期间出现影响生产经营的不利因素,广西锆业存在实际实现的净利润不能达到承诺净利润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自2025年4月8日最低价至11月25日收盘价期间,累计涨幅达到922.47%,公司股票交易15次触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股票短期涨幅严重高于同期行业及上证指数涨幅,但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当前公司股票价格走势已呈现出市场情绪过热及非理性炒作的特征,交易风险极大,存在短期大幅下跌的风险。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官方网站发布的最新滚动市盈率和市净率数据(更新日期:2025年11月24日)显示,公司所属家具制造业最新滚动市盈率为17.32,市净率为2.14,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为亏损;市净率为48.70,严重高于同行业水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审慎投资,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二、生产经营风险

公司2025年前三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141.23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3,355.48万元,实现营业收入15,833.65万元(未审计)。公司股票已于2025年5月6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负值,且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公司股票将面临终止上市风险。

三、重大事项情况

公司向海南锆钛资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购买其持有的广西锆业51.00%的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资产"),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为5,544.8985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日发布的《关于现金收购广西锆业科技有限公司51%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4)。

截至2025年8月20日，本次股权收购交易已完成股权转让交割及股东变更的工商登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现金收购广西锆业科技有限公司51%股权进展暨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5)。

广西锆业与公司本次交易整合能否达到预期效果存在不确定性。若广西锆业业务的持续开展受宏观经济、行业周期、下游市场、技术研发、环保安全、组织实施等多种因素影响,能否顺利达到预期盈利水平存在不确定性。如果在业绩承诺期间出现影响生产经营的不利因素,广西锆业存在实际实现的净利润不能达到承诺净利润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自查,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等情况。

五、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截至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吴涛先生没有在未来36个月内改变公司主营业务或者对主营业务做出重大调整的明确计划,或对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主要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明确计划,或公司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明确重组计划,或将其控制的其他资产通过公司借壳上市的计划或安排。

经公司核实,未发现其他可能对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和敏感信息;未发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其他重要股东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关注本公告中的风险提示,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亚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26日

证券代码:603999 证券简称:读者传媒 公告编号:临2025-047

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甘肃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的整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读者传媒"或"公司")于近期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甘肃监管局(以下简称"甘肃证监局")出具的《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5)10号)(以下简称"《决定书》"),要求公司就《决定书》中所提出的问题进行整改。读者传媒收到《决定书》后,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高度重视,立即向控股股东读者出版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读者集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部门负责人进行通报和传达,对《决定书》中涉及的事项进行全面梳理和深入分析,严格遵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制定整改措施并严格落实。

2025年11月24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甘肃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的整改报告的议案》。现将整改情况公告如下:

一、整改工作总体安排

为全面、彻底落实《决定书》中的整改要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人员秉持实事求是的原则,严格依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内部制度,结合公司实际,对《决定书》中提出的问题认真自查研究、举一反三。针对自查发现的问题明确整改责任人、整改措施及完成时限,切实提高上市公司独立性,提升治理水平,维护公司及全体投资者合法权益。

二、责令整改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一）存在的问题

公司工资薪酬等事项需经控股股东读者出版集团有限公司审批,存在以控股股东审批代替内部决策的情况,独立性不足。该行为违反了《上市公司治理准则(2018修订)》(证监会公告[2018]29号)第六十条、第七十二条的相关规定。

（二）整改措施

1.履行股东会、董事会决策程序

针对"以控股股东审批代替内部决策的情况",在提请控股股东和上市公司进一步厘清权责边界、规范管理流程、完善治理体系的基础上,2025年9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薪酬方案的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关于确认公司董事、监事薪酬及薪酬方案的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2025年10月28日,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董事、监事薪酬及薪酬方案的议案》。经过上述决策程序,公司对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相关薪酬进行了确认,并对2025年度薪酬方案进行了批准。

2.进一步强化法规学习,切实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为进一步强化公司独立性,落实整改要求,读者集团及其董事长对此次整改工作高度重视,认真学习传达整改要求和上市公司治理等相关法律法规,不断提高合规意识。控股股东已组织管理层及相关部门对涉及的具体工作事项进行了认真研究,提出了具体意见和工作措施。公司指定专责部门和人员,进一步加强与控股股东相关部门的沟通、对接,及时传递监管机构发布的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及时转送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监管案例及相关提醒函,以案促学、引以为戒。公司将《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列入重要学习任务,系统、深入、持续学习。积极创新工作方法,通过学习群、邮件、授课、研讨等方式提升学习效果。公司将及时安排负责人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初任培训班;组织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参加公司治理、信息披露等专项培训,切实提高公司控股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合规意识和履职能力,进一步提升上市公司治理水平。

3.持续加强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强化合规监督检查

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体系建设,持续提升内部控制及合规管理水平。一是在去年全面修订的内控手册的基础上,强化执行,并适时修订完善。二是充分发挥公司内部审计部门的作用,持续强化公司年度内部控制审计及合规专项审计监督工作。借助内外部审计机构的专业力量,及时梳理、发现公司治理、内部控制中的问题及不足,并严格进行清单化整改。三是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对公司治理、财务信息、内部控制等工作的监督作用,不断完善内外部监督机制,切实提升公司规范化运作水平。

（三）整改情况

1.整改责任人及责任部门: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证券投资部、党委工作部。

2.整改完成情况:已整改完成。

3.后续安排:公司将长期坚持规范化治理,并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规定,持续规范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其他重大事项的内部决策流程,确保决策流程合法合规。

三、整改总结

甘肃证监局的本次现场检查,为公司治理水平提升提供了重要指导。公司深刻认识到在内部决策程序、独立性管理等方面存在的不足,将以此次整改为契机,举一反三、引以为戒。未来,公司将持续加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关键岗位人员的法律法规学习,督促相关人员忠实、勤勉履职,全面提升规范运作水平,保障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切实维护全体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特此公告。

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11月25日

证券代码:002151 证券简称:北斗星通 公告编号:2025-053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5年11月2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议案已于2025年11月18日以专人送递和邮件形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周儒欣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合法有效。会议经讨论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与北斗智联科技有限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全资子公司北斗星通(重庆)智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智能")向北斗智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斗智联")出租房产并代收水电费共2,465.714万元;公司全资子公司嘉兴佳利电子有限公司向北斗智联及其全资子公司销售天线类产品预计2025年11月-12月金额150万元;公司全资子公司和芯星通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向北斗智联及其全资子公司销售芯片、模组等产品预计2025年11月-12月金额 300万元。上述关联交易金额合计2,915.714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0.57%。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连续十二个月内,公司及子公司与北斗智联及其子公司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金额为4,987.177万元(含本次),占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归母净资产0.98%。本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次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关于新增与北斗智联科技有限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4)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3、《房屋租赁合同》、《采购框架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5日

证券代码:002151 证券简称:北斗星通 公告编号:2025-054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与北斗智联科技有限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斗星通"或"公司")于2025 年 11 月 25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与北斗智联科技有限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北斗星通(重庆)智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智能")向北斗智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斗智联")出租房产并代收水电费共2,465.714万元;公司全资子公司嘉兴佳利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利电子")向北斗智联及其全资子公司销售天线类产品,预计2025年11月-12月金额150万元;公司全资子公司和芯星通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芯星通")向北斗智联及其全资子公司销售芯片、模组等产品预计2025年11月-12月金额 300万元。本次关联交易额合计2,915.714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0.57%,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本次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次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事项相关合同尚未签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签署。

一、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情况

1、公司名称:北斗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2、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法定代表人:张敬锋

4、注册资本:82,330.7263万元人民币

5、成立日期:2019年06月28日

6、注册地址:重庆市渝北区玉峰山镇桐桂大道81号2幢

7、经营范围:检验检测服务,测绘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开发、生产和销售:智能网联汽车电子产品(包括:导航影音娱乐系统及部件、仪表系统及部件、网联系统及部件、HUD系统及部件、高级辅助驾驶系统和自动驾驶需要的导航相关部件);提供汽车智能网联相关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提供车联网技术服务;从事与以上业务相关的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智能车载设备制造,智能车载设备销售,通信设备制造,卫星通信服务,软件开发,软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股东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持股比例(%)
1	北京华瑞世纪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37.2472
2	北斗星通(重庆)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16.5568
3	北京北斗海松产业发展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合伙企业	11.0013
4	宿迁联智汇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伙企业	8.2790
5	宜宾绿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伙企业	7.2328
6	宿迁知来常兴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普通合伙)	合伙企业	4.8273
7	重庆广渝智联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伙企业	3.9526
8	宁德万和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2.1342
9	成都一汽产业发展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伙企业	2.0441
10	厦门厚达诺延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伙企业	1.8081
11	蚌埠高新创投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伙企业	1.6927
12	张敬锋	自然人股东	1.1155
13	河南尚颐汇融尚成一号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伙企业	0.9881
14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超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伙企业	0.6245
15	徐林浩	自然人股东	0.4958
合计			100

9、北斗智联科技有限公司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单位:万元)

项 目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16,727.78	248,238.41
负债总额	174,941.79	176,664.63
净 资 产	41,785.99	71,573.77
营业收入	311,949.03	208,206.50
净 利 润	5,936.43	3,637.33

经核查,北斗智联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北斗星通(重庆)汽车电子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北斗智联16.5568%股权,且委派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潘国平担任北斗智联董事。

二、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一）重庆智能向北斗智联出租房产

重庆智能与北斗智联的定价依据是周边同类房产的租赁市场均价,本次关联交易以公平、公开、公正、合理的原则,符合当前市场的基本行情,具备公允性。

本次租赁期限五年,租金标准为人民币19.63元/月/平方米,租金合计23,857,140.00元,每年收取租金为4,771,428.00元。

（二）佳利电子、和芯星通向北斗智联及其子公司销售天线、模组等产品

以公平、公开、公正、合理的原则,基于市场价格,在考虑原料价格、技术复杂程度等基础上,经双方协商确定交易定价。交易价款根据约定的价格和实际交易数量计算,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参照合同约定执行。

三、关联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重庆智能向北斗智联出租房屋

出租人(甲方):北斗星通(重庆)智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承租人(乙方): 北斗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1.出租人同意将位于中国重庆市渝北区玉峰山镇桐桂大道81号 1、2、10 幢，共计20,255.68平方米及70个车位出租给承租人,承租人特此同意租用该房屋,并仅将该房屋用作办公、生产等用途。

2.租赁期自2026年1月1日起至2030年12月31日止的期间,租金标准为人民币19.63元/月/平方米,合同额为23,857,140.00元。

3.甲乙双方已签订的原租赁合同以及乙方与北斗星通集团(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面积共计:16295.06㎡)签订的租赁合同与之相关的《补充协议》于2025年12月31日解除,上述合同所约租赁费用缴纳至2025年12月31日,各方皆不承担违约责任。

4.租赁期内,承租人未事先征得出租人书面同意,不得对该房屋进行任何改建、增建或改进。乙方应按国家法律法规及当地政策规定要求正常使用,不得从事违法活动,不得严重违反与园区管理人签署的园区管理服务协议或其他园区管理规定、条例、公约或责任书承诺,若乙方发生上述行为,甲方有权立即解除本合同,同时,乙方应承担由此造成的相关损失,且甲方不予退还押金,租金据实结算。

5.生效时间: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二）采购框架合作协议(佳利电子向北斗智联销售天线)

甲方(采购方):北斗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销售方):嘉兴佳利电子有限公司

1.合同主要内容:甲方向乙方采购天线

2.预计2025年11-12月金额:含税总价款不超过￥1,500,000.00(人民币金额:不超过壹佰伍拾万元整),具体金额以实际订单为准。

3.支付方式:甲方凭乙方出具合同全款增值税发票并于货物交付30天内向乙方支付全款。

4.生效时间:合同自双方签署盖章之日起生效。

5.乙方在收到甲方发出的《采购订单》后,应在1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甲方是否接受订单,如未及时通知则视同默认《采购订单》要求。对尚未交货的《采购订单》,甲方有权提出变更要求。

（三）采购框架合作协议(和芯星通向北斗智联销售芯片、模组)

甲方(采购方):北斗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销售方):和芯星通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合同主要内容:甲方向乙方采购芯片、模组

2.预计2025年11-12月金额:含税总价款不超过￥3,000,000.00(人民币金额:不超过叁佰万元整),具体金额以实际订单为准。

3.支付方式:甲方凭乙方出具合同全款增值税发票并于货物交付30天内向乙方支付全款。

4.生效时间:合同自双方签署盖章之日起生效。

5.乙方在收到甲方发出的《采购订单》后,应在1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甲方是否接受订单,如未及时通知则视同默认《采购订单》要求。对尚未交货的《采购订单》,甲方有权提出变更要求。

四、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日常业务需要开展,遵循一般商业原则,且以不优于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北斗智联科技有限公司是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的法人主体,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与本公司交易正常结算且未发生违约情形,不存在重大履约风险。

五、与该关联人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连续十二个月内,公司及子公司与北斗智联科技有限公司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金额2,071.46万元。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后,公司及子公司与北斗智联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金额为4,987.177万元,占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归母净资产0.98%。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单位:万元)
北斗星通(重庆)智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租金(含代收水电费)	736.70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IT技术服务收入	89.25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租金	49.46
嘉兴佳利电子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490.98
真点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1.10
和芯星通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703.97
小计		2,071.46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联交易明细		
北斗星通(重庆)智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租金(含代收水电费)	2,465.714
嘉兴佳利电子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150.00
和芯星通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300.00
小计		2,915.714
合计		4,987.177

六、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意见

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智能、佳利电子、和芯星通因业务开展需要新增与北斗智联关联交易额合计2,915.714万元。本次关联交易基于公平、公开、公正、合理的原则,定价公允合理,符合当前市场的基本行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造成影响。因此,全体独立董事同意该议案,并同意提请董事会审议。

七、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3、《房屋租赁合同》、《采购框架合作协议》。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25日

证券代码:002151 证券简称:北斗星通 公告编号:2025-055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持有本公司股份127,3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0234%)的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潘国平先生,计划于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31,825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0059%)。

2、持有本公司股份67,219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0124%)的副总经理黄磊先生,计划于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16,805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0031%)。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潘国平先生、副总经理黄磊先生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减持股东的基本情况:

股东姓名	职务	持有股份总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潘国平	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	127,300	0.0234%
黄 磊	副总经理	67,219	0.0124%

注:上述合计数据尾差系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姓名	职务	计划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股)	计划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股份来源	减持原因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	减持区间
潘国平	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	31,825	0.0059%	公司股权激励	个人资金需求	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在此期间如遇法律法规规定的窗口期则不减持
黄磊	副总经理	16,805	0.0031%					

注:1、上述合计数据尾差系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2、计算相关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时,以公司目前总股本542,910,913股为基准进行计算。

3、若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对减持数量进行相应处理。

三、相关承诺及履行情况

1、以上股东在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承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本公司股份。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相关承诺事项。

2、本次拟减持事项与其此前已披露的持股意向、承诺一致。

3、以上股东不存在深交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